



## 二、（破缘能立法相）：

因是法生果，是法名为缘。

若是果未生，何不名非缘？

因为这些法生了果，所以名为缘，那么，当果法还没有生起的时候，这些法为什么不叫非缘呢？

对方认为：不必观察作用是否具有缘、缘是否具有作用，反正依靠眼根、色法、作意产生了眼识之果，所以眼根、色法等就是缘。

对此中观宗破斥道：如果像你们说的那样，眼根等生了眼识故为缘，那么眼识还没有生时，这些法就只能叫非缘。就如箱子里的种子，虽然人们认为“这是为明年准备的种子”，口头上也这么说，心里也这么想，但所谓的“种子”也只是分别念假立而已。一观察就知道，它还没起到生果的作用，因为未来的果像石女的孩子一样不存在。所以，此时的“种子”并不是真正的缘，只能是非缘。如果有人认为，虽然还没有生果，但缘上面有生果的能力和作用，那我们就可以用前面的推理——作用具不具有缘、缘具不具有作用来遮破。

所以，眼根等只能是非缘，因为它们对未生的眼识并不起作用，就像沙子对芝麻油不起作用一样。龙猛菩萨的中观理证和世人的想法完全背离。世人都认为，眼根能生眼识，沙子不能榨出芝麻油，二者有很大的差别；但在抉择胜义中缘不能生果的时候，中观宗认为二者没有任何差别。

对方又认为：虽然以前是非缘，但后来依靠他缘也可以成为缘。比如眼根，还没有生眼识之前是非缘，生了眼识之后就成了缘。中观宗驳斥道：如果这样，那以前不是油的缘的沙子，以后是否也可以变成油的缘？显然不能。因为，只要成立实有，非缘就不会变成缘。

《明句论》说：如果认为一切万法实有，就要承认非缘也是实有；既然非缘是实有，就不可能变成缘。如果非缘可以变成缘，那你们所承认的缘就不是实有。

龙树大士在《中论——观四谛品》中说：

未曾有一法， 不从因缘生。

是故一切法， 无不是空者。

龙树大士在《回诤论》中说：

若人信于空， 彼人信一切，

若人不信空， 彼不信一切。

按中观宗的观点，一切万法如梦如幻、虚妄不实的缘故，在名言中就可以随着因缘幻变。所以，只有成立空性，才可以建立转变。而你们承认万法实有，既然是实有，非缘变成缘就不可能。

龙树大士在《中论——观颠倒品》中说：

色声香味触， 及法体六种，

皆空如焰梦， 如乾闥婆城。

犹如幻化人， 亦如镜中像。

如是六种中， 何有净不净？

虽然中观宗认为胜义中因缘生果不成立，但在不观察的情况下，因缘和合生果是存在的，即名言中的因果不虚、前世后世等道理无欺成立。所以，全知麦彭仁波切在《中观庄严论释》中说：在破了一切万法的同时我们要知道，在名言中只要因缘聚合因必定生果。虽然这是假立的，但假立的现象在假立的世俗中却不可否认。如果能学习《中观庄严论释》，我想对大家的相续一定会有很大的帮助。

静命菩萨在《中观庄严论》中说：

未观察似喜，依自前前因，

如是而出生，后后之果也。

大家学中观一定要分清胜义和世俗。在胜义中，不管是依靠各个因缘还是因缘的聚合，或者不管是依靠因缘还是作用，都得不到真实的生。为什么呢？因为，这一切都是假的，在假的里面根本得不到真实的法。所以佛陀说：一切法如幻如梦，凡世俗法皆是假立。但我们也要知道，在没有获得究竟圣果之前，虽然世俗中的一切法都是假立的，但因果始

终不会虚耗，也不会错乱。比如青稞的种子，在未受损害的情况下它一定会生果，并且只会生青稞，而不会生稻谷。所以，虽然在胜义中要破因果，但在名言中不得不承认因果不虚，这个问题相当重要。

### 三、（以观有无而破）：

果先于缘中，有无俱不可，

先无为谁缘？先有何用缘？

在缘中先有果、先无果都不合理。先没有果，缘是谁的缘？先有了果，又何必依靠缘？

这一颂和藏文译本稍有差别，慈诚罗珠堪布改译为：“有果及无果，缘者俱不可。”对方认为一切果依缘而生，但中观宗以理观察时，不论果先在缘中是有是无都不成立。如果果在缘中不存在，那么缘是谁的缘呢？就不是果的缘了。因为缘和果是观待的，就像长与短、东和西一样。再比如儿子和父亲，有了儿子才叫父亲；没有儿子，“父亲”又是谁的父亲呢？又如，“种子”是“果”的缘，但“果”先前还不存在，那它的“种子”怎么成立呢？无法成立。所以，如果先前没有果或者说缘中没有果，那“缘”就不是缘。如果果在缘中已经存在，那又何必依靠缘来生呢？缘唯一的作用就是生果，如果果在因位时已经有了或者说果在缘中存在，那么缘的作用也就失去了。比如种子上已经有了果，那么种子对果也就没有意义了。所以缘也不成立。

从表面上看，中观的很多推理方式基本上相同，但实际上，每一个推理都是在从不同的角度打破我们的实执。我们有各种各样、千差万别的实执分别，这些实执分别，有的人依靠这个颂词可以破除，有的人必须要依靠其他颂词才能破掉。比如，你们有些人认为有作用才能生果，对这样的邪念，依靠“缘具不具有作用”的推理就可以破除；有些则认

为缘中有果或无果才能生果，对这些执著，依靠这一颂就可以破除。所以，只要我们深入地细致地分析就会知道，看似相同的推理所表达的内容却是截然不同的。

虽然每个颂词都有不同的破斥角度，但总的来讲，不管是《中论》还是其他中观论典，它们所讲的内容都相同——遣除一切实执。所以，我们学习中观意义很深远。世人被无明眼翳所遮蔽，其所见所想全部是颠倒之相，他们的观点和中观的道理完全相违。虽然龙猛菩萨也观待世间安立一些观点，但在抉择正见的时候，则根本不依世间而完全依靠正量。以中观理证所抉择的一切万法的本来实相世间人可能不承认，不承认也没关系，只要我们循着理证追究到底，即使再著名的文学家、科学家，他们也没办法安立一个实有的法。

月称论师在《入中论——菩提心现前地品》中云：

世间一切非正量，故真实时无世难，

若以世许除世义，即说彼为世妨难。

前两天讲考《中观四百颂》，有些道友讲得挺好，有些道友讲得不是很好，只是在字面上滑过去，但不管怎么样，和没有参加讲考的人相比在闻思的效果上还是有很大差别。没有参加讲考的人，《中观四百颂》听是听了，传承是有了，但能不能解释一个偈颂也很难说。而有些参加讲考的人，可能以前没有经验，虽然在家里准备得挺好，但一上台到了僧众面前就紧张，讲得也不太好，但他们在压力下能讲成这样也很难得。

以前我在上师如意宝面前讲考《戒律根本颂》，当时准备得特别好，觉得在多少人面前讲都没问题。但到台上后，好像不知道处于什么状态，讲了一半才醒过来。有了这些经验，我也很能体会你们的感受。《中观四百颂》的内容比较多，有四百个颂词，有的道友不但能解释颂词，而且对科判也了如指掌，确实讲得很好。《中观四百颂》是一部很殊胜的论典，搞懂其意义并再三串习，就一定能破掉相续中的实执。

现在学习《中观根本慧论》，大家的心要专注在闻思上。花同样的时间闻思，四个月后，有些人法义上全部通达了，有些人只能懂个大概，有些人可能一点也不懂。什么原因呢？与前世的宿缘有关系，但最主要是看自己有没有精进。具有精进的人，背考也可以，讲考也可以，笔考也可以，什么善法都可以；但没有精进的人，好像什么都不行。学习还要注意方法：听课之前要预习，听的时候要专心，听了之后还要再再温习。对每一个颂词，不但字面能解释，内容也要理解。如果这些都做到了，复习起来就比较容易，否则平时也不精进，又没有好的方法，到了考试的时候真的有点困难。

四、（破四缘各自法相）分四：一、破因缘；二、破所缘缘；三、破等无间缘；四、破增上缘。

一、（破因缘）：

若果非有生，亦复非无生，

亦非有无生，何得言有缘？

如果不能产生有的果法，也不能产生无的果法，并且不能产生亦有亦无的果法，那怎么说因缘存在呢？

对方认为：世尊曾说“能生者即为因”，并以此建立了因缘的法相。既然法相存在，因缘也必定存在。首先我们要清楚，对方认为能生果的就是因缘，比如种子能生苗芽，种子就是苗芽的因缘，既然“能生果”这一法相存在，那么因缘必然成立。佛陀最初的确宣说了因缘等世俗法，但这只是为了随顺众生；如果不这样，而直接宣说空性，就难以引导众生。

但仔细观察之下“因缘生果”根本不成立。如果所生果法的自性存在，那么能生因缘法的自性也可以成立。但有、无、亦有亦无的果法皆不生，所以能生的因缘也不存在。

首先，有的果法不生。果法在因缘中已有或在因位已经存在，则不需要再生。比如苗芽，它在种子上已经有了，就不需要再把种子种到地里让其生芽，有了芽还要生就有无穷生、无义生的过失。

其次，无的果法也不生。如果果法不存在，那即使具足成千上万的因缘也不可能产生果。就如虚空本来不存在，再怎么努力也不可能使其变成存在一样。

寂天菩萨在《入行论——智慧品》中说：

纵以亿万因，无不变成有。

无时怎成有？成有者为何？

最后，亦有亦无的果法也不生。亦有亦无的果法本来就不存在，所以无生。有就如柱子，无就如虚空，如同柱子和虚空融为一体不成立那样，一个亦有亦无的果法根本不成立。

龙树大士在《中论——观作作者品》中说：

作者定不定，不能作二业。

有无相违故，一处则无二。

既然什么样的果法都不生，那么能生的因缘也不可能存在，所以因缘生果是不合理的。大家也要知道，中观宗遮破因缘却并未否定佛语。佛陀宣说“能生者即为因”并非就世间万物的真相而说，而是从事物的假象上说的，因为在迷乱众生面前始终存在着虚假的相，这就像医生说“海螺是黄色的”一样。正常人肯定不会承认海螺是黄色，但他们知道医生的用意，因为对患了眼翳的人来说海螺的确是黄色的，为了不让患者太恐惧，医生就

随顺而说。同样的道理，为了接引某些众生佛陀宣说因缘，但我们要知道佛陀的甚深密意。其他不了义经典中的说法也要这样解释，否则，我们的相续中会不断产生这样的疑惑：

“佛陀的教言是不是相违呢？”

## 二、（破所缘缘）：

按《俱舍论》的观点，所缘缘即产生眼识等心、心所法所要依靠的对境，比如依靠柱子产生眼识，柱子就是所缘缘。“所缘缘”中前面的“缘”是执取的意思，“所缘”就是所执取的对境；后面的“缘”是四缘的缘，也就是产生果法的缘。从眼识来看，所缘缘就是所见的色法，眼识是能见。

若有此缘法，则彼无实义，

于此无缘法，云何有缘缘？

如果已经有了能缘的法——眼识，所缘缘就无有实义了；如果没有能缘的法，又怎么会有所缘缘呢？

人们认为眼识的产生要依靠所缘缘，但观察的时候，有的眼识和无的眼识都不需要它。

“缘法”即能缘的有境，也就是心和心所法；“彼”是指所缘缘，也就是色声香味触法。如果能缘的有境心识已经存在，所缘缘的存在就没有实义了；如果有境心识不存在，所缘缘的存在也没有实义。比如依靠柱子生起眼识，那眼识是有还是无？如果是有，眼识已经存在了，那么所缘缘也就没有实义了。既然见柱子的眼识已经有了，还要柱子干什么？如果是无，既然眼识不存在，又怎么会有所缘缘呢？没有。能缘和所缘是观待的，没有所见的柱子，就不会有见柱子的眼识；没有见柱子的眼识，也不会有所见的柱子。既然不论能缘的有境存在与否都不存在所缘缘，那么所谓的所缘缘就不成立。



在解释颂词的过程中抓住要点相当重要，抓住要点后，稍微发挥就可让内容表达得很充分，如果抓不住要点，不管怎么讲也表达不出本来的含义。

这一颂还可以从所缘的对境存在与否来观察。如果对境存在，那么它与有境二者就同时了，这样就失去了因果关系，因为任何一对因果都不能同时建立。比如第一刹那有柱子，第二刹那产生取柱子的眼识，眼识是依靠前刹那的柱子而生，这才能成为因果，而二者同时并不能成为因果。所以，存在的对境无法安立为所缘缘。如果对境不存在，犹如石女的孩子，就更无法安立为所缘缘了。因此，无论所缘的对境存在与否都不成立所缘缘。

